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08月15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08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陈振东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6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8,000 万元；以上授信均为信用方式，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上综合授信及公司于 2020 年 0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 年 07 月 1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在中国民生银行天津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北辰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贸易融资、票据池业务、票据贴现、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董事会审议的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可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和授信期限内的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本公司 2020 年 0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0 年 09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0-063)。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08 月 26 日